

2022 年度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拟订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组织实施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临时救助、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统筹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三）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负责养老服务机构、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老年人福利、儿童福利和残疾人福利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四）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五）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六）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和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七）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八）负责全区性社会组织的登记、培育发展和监督管理，开展社会组织信用体系、综合监管体系建设，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九）负责镇（街）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区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

理，指导镇（街）开展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审核报批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监督检查地名工作。（十）按权限负责我区行政区域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工作，负责民政事业计划财务工作，承担民政事业费和福利彩票公益金的管理工作；推进民政科技和信息化应用工作。（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设下列 6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审批管理科、社会救助科、社会福利科、基层政权建设科、人事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17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4.0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720.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34.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01.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96.31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52.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252.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5,252.43	总计	60	15,252.4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252.43	15,25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20.25	11,7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24.26	2,42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494.39	1,49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8.60	7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48	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28.70	12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14.09	7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3.28	653.2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252.43	15,25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1.56	32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88	15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84	17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333.01	2,33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85.93	98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6.91	2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13.00	3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18.38	71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9.51	4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876.33	3,876.33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252.43	15,25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1.94	1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864.39	3,86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49.79	1,54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5.84	25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93.95	1,29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7.06	47.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7.06	47.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7.91	35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1.28	141.2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252.43	15,25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 供养支出	216.63	21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84.04	18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84.04	18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 基金的补助	17.10	1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的 补助	17.10	1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77.47	27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77.47	27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4.85	2,63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2,634.85	2,634.8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252.43	15,25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634.85	2,63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02	60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02	60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08	18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9.94	41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96.31	29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4.09	7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4.09	7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22.22	22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22.22	222.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252.43	2,694.38	12,558.0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20.25	2,093.36	9,626.9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24.26	1,440.08	984.18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494.39	1,440.08	54.31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8.60	0.00	78.6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48	0.00	8.48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28.70	0.00	128.7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14.09	0.00	714.0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3.28	653.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1.56	321.56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252.43	2,694.38	12,558.05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88	159.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84	171.84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333.01	0.00	2,333.01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85.93	0.00	985.93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6.91	0.00	256.91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9.29	0.00	9.29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13.00	0.00	313.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18.38	0.00	718.38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9.51	0.00	49.51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876.33	0.00	3,876.33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1.94	0.00	11.94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252.43	2,694.38	12,558.05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864.39	0.00	3,864.39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49.79	0.00	1,549.79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5.84	0.00	255.84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93.95	0.00	1,293.95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7.06	0.00	47.06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7.06	0.00	47.06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7.91	0.00	357.91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1.28	0.00	141.28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6.63	0.00	216.63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84.04	0.00	184.04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252.43	2,694.38	12,558.05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84.04	0.00	184.04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10	0.00	17.1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10	0.00	17.1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47	0.00	277.47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47	0.00	277.4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4.85	0.00	2,634.85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2,634.85	0.00	2,634.85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634.85	0.00	2,634.8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02	601.0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02	601.02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252.43	2,694.38	12,558.05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08	181.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9.94	419.9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96.31	0.00	296.31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4.09	0.00	74.09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4.09	0.00	74.09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22.22	0.00	222.22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22.22	0.00	222.2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17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4.0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720.25	11,720.2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34.85	2,634.8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01.02	601.0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96.31	222.22	74.09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52.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252.43	15,178.34	74.0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252.43	总计	64	15,252.43	15,178.34	74.0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178.34	2,694.38	12,483.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20.25	2,093.36	9,626.9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24.26	1,440.08	984.18
2080201	行政运行	1,494.39	1,440.08	54.31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8.60	0.00	78.6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48	0.00	8.4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28.70	0.00	128.7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14.09	0.00	714.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3.28	653.2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1.56	321.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88	159.8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84	171.8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178.34	2,694.38	12,483.96
20810	社会福利	2,333.01	0.00	2,333.01
2081001	儿童福利	985.93	0.00	985.93
2081002	老年福利	256.91	0.00	256.91
2081004	殡葬	9.29	0.00	9.2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13.00	0.00	313.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18.38	0.00	718.38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9.51	0.00	49.51
20811	残疾人事业	3,876.33	0.00	3,876.33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1.94	0.00	11.9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864.39	0.00	3,864.39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49.79	0.00	1,549.7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5.84	0.00	255.8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 178. 34	2, 694. 38	12, 483. 96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 293. 95	0. 00	1, 293. 95
20820	临时救助	47. 06	0. 00	47. 0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7. 06	0. 00	47. 0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7. 91	0. 00	357. 9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1. 28	0. 00	141. 28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6. 63	0. 00	216. 6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84. 04	0. 00	184. 0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84. 04	0. 00	184. 04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 10	0. 00	17. 1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 10	0. 00	17. 1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 47	0. 00	277. 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 47	0. 00	277. 4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178.34	2,694.38	12,483.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4.85	0.00	2,634.85
21013	医疗救助	2,634.85	0.00	2,634.8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634.85	0.00	2,634.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02	601.0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02	601.0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08	181.0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9.94	419.94	0.00
229	其他支出	222.22	0.00	222.22
22999	其他支出	222.22	0.00	222.22
2299999	其他支出	222.22	0.00	222.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82
30101	基本工资	283.61	30201	办公费	17.82
30102	津贴补贴	820.6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49.6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37.00	30205	水费	2.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88	30206	电费	14.4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1.84	30207	邮电费	13.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1.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9.37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54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1.4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06.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28
30307	医疗费补助	5.6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80
30309	奖励金	3.56	30229	福利费	37.7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4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20.13		公用经费合计	174.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4.09	74.09	0.00	74.09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74.09	74.09	0.00	74.09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74.09	74.09	0.00	74.09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74.09	74.09	0.00	74.0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50	0.00	14.50	0.00	14.50	0.00	14.50	0.00	14.50	0.00	14.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总收入 15,252.4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252.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178.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129.39 万元，下降 46.4%。主要变动情况：困难群众补助、骨灰楼设施、居家养老、社工服务、长者长寿保健金等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局转移支付至街镇，所以本年收入较上年减少幅度较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52.69 万元，下降 9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减少了民办养老机构资助项目、广州市“党建+”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试点等项目收入，此两个项目资金量较大，所以政府性基金收入较上年减少幅度较大。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总支出 15,252.4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5,252.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694.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7.16 万元，下降 12.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水平；二是本年正常退休 4 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 12,558.0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594.92 万元，下降 5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困难群众补助、骨灰楼设施、居家养老、社工服务、长者长寿保健金等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局转移支付至街镇支出；二是减少了民办养老机构资助项目、广州市“党建+”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试点等项目支出，所以本年支出较上年减少幅度较大。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5,252.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178.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129.39 万元，下降 46.4%；主要变动

情况：困难群众补助、骨灰楼设施、居家养老、社工服务、长者长寿保健金等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局转移支付至街镇，所以本年收入较上年减少幅度较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52.69 万元，下降 9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减少了民办养老机构资助项目、广州市“党建+”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试点等项目收入，此两个项目资金量较大，所以政府性基金收入较上年减少幅度较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5,252.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178.3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176.21 万元，下降 32.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决算支出不包含横向支付至街道的困难群众补助、长者长寿保健金、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助等项目资金，所以决算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幅度较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01.53 万元，下降 91.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决算支出不包含横向支付至街道的花都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综合提升项目、村居颐康服务站建设奖补资金项目、市本级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等项目资金，所以政府性基金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幅度较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按照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4.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1 万元，增长 66.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4.5 万元，完成预算 14.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1 万元，增长 66.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4.5 万元，完成预算 14.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1 万元，增长 66.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持平。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

况：一是因公务用车年久老旧，本年发生大额修理支出；二是因疫情防控出行需要，增加公务用车加油等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职能管理巡查。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4.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7 万元，增长 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疫情严峻，增加了疫情防控需要的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8.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9.2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1.1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8.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8.3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63 个，共涉及资金 12,483.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全市民办养老机构疫情防控专项补贴项目、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项目等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4.0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

为 0，不可比）。

我单位 2022 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178.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4.0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我单位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立项方面坚持紧扣民政工作的实际、加强调查研究，执行程序化、制度化、价值化的立项规则，无可行性的论证不得立项；绩效目标坚持效益化，花钱必问效贯穿项目管理始终；在指标体系、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方面进行组织上、制度上的保障，设置科室资金管理员制度，保证专人管理，对项目资金的分配、下拨、使用、实行流程跟踪；对出现的资金滞留、进度不畅，及时跟进，形成规范的操作程序和科学的评价体系，较好地发挥了预算资金保民生兜底线的重要作用。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区儿童福利院日常运营经费项目、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项目等 69 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252.44 万元，执行数 15,25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 年度我区民政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基本民生保障兜牢兜实，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基层社会治理扎实有效，基层组织动员体系更加完

善；基本社会服务成效显著，区颐养院被评为四星级养老机构；局婚姻登记处对外服务窗口迁建至花都湖岭南园，成为全国一流婚姻登记场所，受到民政部及省市民政部门领导的高度肯定。项目管理按照规章制度严格把关，项目产出基本达到预期目标，实现了项目效益最大化，整体支出和完成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2 分，评级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 有待完善精准救助、困难边缘家庭救助帮扶体系，有效保障低保低收（低边）、特困供养、重病重残、困境儿童等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基本生活与合法权益，织密兜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网。2. 有待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持续提升农村敬老院软硬件水平。3. 有待完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组织领导体系，推动成员单位常态化履职。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 继续深化省服务类社会救助改革创新试点工作，拓展“特质+服务+技术”综合救助方式，大力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项目，创建花都特色，形成花都经验。2. 推动家庭养老床位实现老年人需求及时响应、服务及时通达，引进社会力量打造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品牌项目，推动镇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打造居家、社区、机构“三位一体”养老服务综合体，推动颐康服务站建设覆盖全区 90%以上的村居。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实现助餐配餐、家政+养老、医养结合、家庭养老床位等服务扩面提质，更好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3. 持续完善 10 个镇街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软硬件建设，强化基层儿童保障队伍建设，构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困境儿童服务保障平台网络。完善困境儿童综合权益保障体系，

有效保障困境儿童受监护、抚养、教育、医疗、康复、户籍等基本权益。

区儿童福利院日常运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06.66 万元，执行数为 49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认真落实孤儿及特困供养人员基本保障制度，做好院内所有孤残儿童及特困供养人员的养育工作，儿童的吃、穿、住等生活得到妥善落实；执行疫情防控前提下，做好孤残儿童的康复工作，每逢节日组织儿童开展活动，丰富孤残儿童日常生活，安排专职人员做好儿童教育工作；日常工作经费整体支出完全保障孤残儿童、弃婴及特困供养人员的救助、抚育等业务工作；进一步完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体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69 分，评级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有待完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组织领导体系，推动成员单位常态化履职。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完善 10 个镇街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软件硬件建设，强化基层儿童保障队伍建设，构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困境儿童服务保障平台网络。完善困境儿童综合权益保障体系，有效保障困境儿童受监护、抚养、教育、医疗、康复、户籍等基本权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盖章)	区儿童福利院日常运营经费	项目层级	二级
--------------	--------------	------	----

填报人		傅锶			联系电话	02086879579			
主管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年中调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650.00	-143.34	490.81	10.00	96.9%		9.6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认真贯彻落实孤儿及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做好孤残儿童及特困供养人员的养育工作，让院内所有儿童的吃、穿、住等生活得到妥善落实。 2. 做好孤残儿童医治康复工作，开展好院内外活动，丰富孤残儿童日常生活，做好教育工作。 3. 保障日常工作经费以便认真开展好孤残儿童、弃婴及特困供养人员救助等业务。				本单位全部完成年初目标：1. 认真落实孤儿及特困供养人员基本保障制度，做好院内所有孤残儿童及特困供养人员的养育工作，儿童的吃、穿、住等生活得到妥善落实。2. 执行疫情防控前提下，做好孤残儿童的康复工作，每逢节日组织儿童开展活动，丰富孤残儿童日常生活，安排专职人员做好儿童教育工作。 3. 日常工作经费整体支出完全保障孤残儿童、弃婴及特困供养人员的救助、抚育等业务工作。进一步完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体系。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院儿童建档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收养人员基础接种率	100%	100%	25.00	25.00	无	
			褥疮发生率	0次	100%	15.00	15.00	无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以上	100%	10.00	10.00	无	
			儿童病情好转率	≥80%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救援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存在问题			有待完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组织领导体系，推动成员单位常态化履职。						

改进措施	持续完善 10 个镇街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软硬件建设，强化基层儿童保障队伍建设，构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困境儿童服务保障平台网络。完善困境儿童综合权益保障体系，有效保障困境儿童受监护、抚养、教育、医疗、康复、户籍等基本权益。
总 分	99.69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9.59 万元，执行数为 1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积极推进颐康中心优化提升和村居颐康服务站建设工作，努力构建覆盖区-镇街-村居三级的“1+10+N”养老服务网络。2022 年度累计有 1,556 名老人享受政府资助的居家养老服务，共为全区 10,716 名老人提供“平安通”、助餐配餐、生活照料、文化娱乐、康复护理、日间托管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约 103 万人次，满足养老服务多样化、多层次需求，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76 分，评级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有待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持续提升农村敬老院软硬件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推动家庭养老床位实现老年人需求及时响应、服务及时通达，引进社会力量打造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品牌项目，推动镇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打造居家、社区、机构“三位一体”养老服务综合体，推动颐康服务站建设覆盖全区 90%以上的村居。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实现助餐配餐、家政+养老、医养结合、家庭养老床位等服务扩面提质，更好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盖章)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					项目 层 级	二级	
填报人		潘燕琴			联系电话	02036897236			
主管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年中调整预算数	实际支 出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804.93	-695.34	107.00	10.00	97.6%		9.76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善区、镇（街）、社区三级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加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配餐、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紧急援助、日间托老等满足其服务需求的普惠性社会化养老服务。				积极推进颐康中心优化提升和村居颐康服务站建设工作，努力构建覆盖区-镇街-村居三级的“1+10+N”养老服务网络。2022 年度累计有 1,556 名老人享受政府资助的居家养老服务，共为全区 10,716 名老人提供“平安通”、助餐配餐、生活照料、文化娱乐、康复护理、日间托管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约 103 万人次，满足养老服务多样化、多层次需求，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星光老年之家覆盖率	≥95%	100%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项目评估合格率	≥90%	100%	20.00	20.00	无	
			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评估结果	评估等级为合格及以上	评估结果为优秀等级	20.00	2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	≥85%	93.6%	20.00	20.00	无	
			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	≥85%	89.8%	20.00	20.00	无	
存在问题			有待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持续提升农村敬老院软硬件水平。						
改进措施			推动家庭养老床位实现老年人需求及时响应、服务及时通达，引进社会力量打造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品牌项目，推动镇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打造居家、社区、机构“三位一体”养老服务综合体，推动颐康服务站建设覆盖全区90%以上的村居。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实现助餐配餐、家政+养老、医养结合、家庭养老床位等服务扩面提质，更好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总分			99.76						

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特别说明：全文因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